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

**內幕消息**

**本公司之法律訴訟情況更新**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之公告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內容有關劉女士(作為原告)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於高等法院向本公司(作為被告)採取之法律行動(「法律行動」)。劉女士提出申請後，高等法院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作出簡易判決(「簡易判決」)，判劉女士勝訴，而本公司損害賠償有待評估。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本公司就簡易判決提出上訴(「本公司之上訴」)。本公司之上訴之實質聆訊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在香港高等法院上訴法庭(「上訴法庭」)進行。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上訴法庭批准本公司上訴、擱置簡易判決並授予本公司就法律行動進行抗辯之無條件許可。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上述行動的任何進一步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梁志輝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李重陽先生、梁志輝先生及齊嬌女士），二名非執行董事（即黃衛東先生（主席）及劉陳立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叢永儉先生、林繼陽先生及林絢琛博士）。

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unway/index.htm>

\* 僅供識別